

打车“加1元”暂不取消

燃油附加费年内不会并入起步价

出门打的要多给1元钱,从6月15日开始,南京市民早已习惯了这1元钱燃油附加费。然而,4个多月过去了,油价没有出现预想中的再度上涨,也没有随着国际油价下跌而下调,燃油附加费该何去何从?这1元钱会正式并入起步价还是会取消?记者昨日从南京市物价局获悉,燃油附加费并入起步价的措施暂时无望实施,出租车起步价今年不会正式上调。

【市场反映】 司机的收入增加了

在制定加1元的措施时,物价等部门曾预测过“效果”。通过对南京市出租车每日营运次数的跟踪监测,加收1元后,理论上每辆出租车每月可增加收入1200元。考虑调价后可能会分流一部分乘客,实载率会有所下降,所以估算每车每月实际增加收入1000元。实际也证明,开征1元钱燃油附加费后,出租车的油价负担大大减轻了。从大件出租车公司9月份数据统计来看,双班司机每月平均因燃油附加费增加收入1297元,单班司机增收1183元。

然而,因为这1元钱燃油附加费是“表外加价”,在增收的同时也带来了一些操作上的不便。司机在给乘客开发票时,还得再撕一张1元的燃油附加费发票,有时候双方都嫌麻烦。另外,一本50张的燃油附加费发票,司机得花3.5元购买,一个月下来也得百元左右,尽管现在已经降价到每本1.60元,但司机从“能省就省”的角度出发,还是“能不给就不给”。调查中还发现,少数出租车公司在卖发票给司机时还另外加价,最高卖到5元/本。

【政府表态】 起步价年内不会调整

在6月15日燃油附加费出台的同时,物价部门规定,暂定执行期限为6个月,即6个月后视成品油价格的高低,决定燃油附加费的去留。按此推算,12月15日应该是个“临界点”。燃油附加费出台时,大多数业内人士都认为,按照成品油价格的强劲走势,燃油附加费并入起步价将是铁板钉钉的事。然而这4个多月来,国内成品油价格非但没涨,近期国际油价

还出现大幅回落趋势,这会影响不久后燃油附加费的“生死决断”吗?

南京市物价局有关人士昨天明确表态,今年燃油附加费不会正式并入起步价。也就是说,即便油价不降,南京出租车起步价年内也不会正式上调。主要原因除了6个月的“期限”未到外,还有些其他的“变数”存在。

该负责人表示,目前离12月15日还有1个多月的时间,当初制定的6个月临时执行期还没有满。在今后这段时间内,成品油价格仍有波动的可能性。虽然国际油价有所下降,但能持续多久还不明朗。而且因为滞后期的存在,国内油价会否立即随之出现波动也未可知。

其次,国家目前正在酝酿“费改税”政策。虽然该项政策已经提出好几年了,有关部门开了多次调研会、座谈会,本来说国际油价到了每桶50美元时是“费改税”推出的最佳时期,但后来到了60美元了也未推出。而经过最近几次频繁调价后,“费改税”政策的出台速度很有可能加快。“费改税”一旦出台,将对涉油行业产生重大影响。所以,在此之前,出租车价格不宜再作变动。

物价部门有关负责人表示,燃油附加费毕竟是《价格法》所规定的一项临时措施,终究不可能一直持续使用。至于什么时候变动,还得等各方面条件成熟后再作决定。

【的哥心声】 快点取消燃油附加费

记者昨天对新街口地区营运的40辆出租车做了一番调查,结果发现,的哥们普遍希望能早日取消燃油附加费,使他们出具发票更加方便。虽然都盼着取消燃油附加费,但各人打得算盘却并不相同。其中七成的

哥希望取消燃油附加费并直接调整起步价,佳弗林出租车公司苏A95808的车主、联盛出租车公司的雷孝成等的哥认为,南京的出租车起步价太低,不如取消燃油附加费,直接将起步价调整到9元或10元,提高行业抗风险能力。他们认为,打车一族不会在乎这一两元钱。而东方出租车的哥李如生、农垦的哥胡顺亭等两成的哥则认为,要看油价能否降到4.6元/升左右,油价如果能降下来,起步价不涨也完全可以接受。而中北出租车公司吴春贵、大件出租车公司周成等的哥则认为,不管油价降不降,燃油附加费都应该取消,可以提高出租车实载率,虽然理论上多收1元每月可以增加1000多元收入,但实际上影响并不大。

快报记者 郑春平 鲍铭东

【新闻链接】 附加费出台背景

当初南京市物价部门决定以93号汽油4.66元为尺度,如果此前6个月内93号汽油价格持续高于4.66元,将按规定程序将燃油附加费并入起步价,这也就意味着南京出租车起步价的正式上调;如果12月15日后93号汽油价格回落至4.66元以下,则取消燃油附加费。据介绍,之所以确定4.66元为参考值,是因为该价位是去年南京市调整出租车价格、核定营运成本时所采用的一项数据。超过了这个价格,出租车司机的月增支就将超过800元。的哥负担加重将会带来行业的不稳定,所以按照乘客、企业、出租司机多方共同承担油价上涨负担的原则,临时性收取燃油附加费1元,今后油价如果进一步上涨,将一次性听证起步价调整到多少合适,而不会出现临时性“加2元”的做法。

【相关新闻】

出租车“油改气”得规范点

□快报讯(记者 鲍铭东)记者昨日从南京市出租车行业协会获悉,高油价背景下,的哥对出租车“油改气”的兴趣大增,特别是年内将建成10座天然气加气站的消息更是促动了出租车“油改气”行动。由于改造队伍鱼龙混杂,为了对司机和乘客负责,出租协会将牵头出招规范“油改气”行为。

据南京市出租车行业协会负责人介绍,随着天然气加气站建设步伐的加快,今年9月下旬以来,更新的出租车大多都是天然气双燃料车,与此同时,不少出租公司也积极进行双燃料车的改造。这对出租司机而言虽然是件好事,但由于改造队伍鱼龙混杂,“油改气”的改造行为缺乏规范,因此,一旦出事将影响双燃料车的使用。西安就曾经发生过改装车因天然气泄漏发生爆燃的事故。

据悉,过去政府行政审批有“油改气”的资质认定,但行政许可法实施后这项审批权取消了。为了规范改装行为,出租车行业协会与燃管处等协商,决定由协会牵头,联合经委、公安等部门拟定“油改气”的改装标准,规范改装行为。初步议定改装标准公布后由原车厂商改装,确保线路、结构等不被破坏,目前各更型备选车厂商都已具备了改装实力。协会将组织企业签订自律公约,合乎标准改造的双燃料车今后在年检、保险上均可得到保障,甚至符合规定的改装车也有望享受延长营运证的优惠。目前南京约有4000多辆更型出租车正在进行“油改气”的准备,对已经在此前改装完成的400多辆出租车,将组织专家鉴定后同样得到年检、保险保障。

■国家质检总局及卫生部联合发表声明:SK-II产品被检出的铬和钕系原料带入所致

■保洁公司发表声明:几周内恢复SK-II产品在中国内地的销售

■消费者表示:健康风险较低就代表没有危害吗?

SK-II何时恢复上柜 南京还没有时间表



南京东方商城里的SK-II专柜冷冷清清 快报记者 顾炜 摄

一度引起社会各界高度关注的SK-II产品含有违禁成分事件,终于有了最新进展。国家质检总局与卫生部近日联合发表声明,宝洁公司SK-II产品被检出的铬和钕系原料带入所致。昨天,宝洁公司发表声明,将在几周内恢复在中国内地的销售。南京市场反响如何,含有铬和钕这两种违禁成分的SK-II产品是不是就没有危害呢?

【官方声明】 违禁成分是原料所致

10月23日,国家质检总局与卫生部联合发表声明,“中国国家标准以及其他许多国家都将铬和钕列为化妆品中的禁用物质,因化妆品生产技术中无法避免的因素,原料中可能带入微量铬和钕,宝洁公司确认在生产过程中未添加铬和钕,被检出的铬和钕系原料带入所致”。

声明中表示,目前国际上还没有化妆品中铬和钕可接受的含量水平,也没有安全限量标准。经专家评估,正常使用含微量铬和钕的化妆品对消费者的健康风险较低。截至目前,未证实因化妆品中含铬和钕而损害消费者健康的情况。

【事件进展】 南京恢复上柜暂无时间表

昨天,宝洁公司已经公开发表声明,基于国家质检总局与卫生部联合发布的声明中对于SK-II产品安全性的澄清,宝洁公司决定将在今后几周内恢复SK-II产品在中国内地的销售。

记者昨天走访南京大洋百货、东方商城、金鹰国际购物中心等SK-II专柜时发现,几乎所有的专柜都是一幅“萧条”景象。其中,位于大洋百货显要位置的SK-II专柜只剩下一个空架子,在热闹的化妆品大厅中越发显

得冷清。而在东方商城的SK-II专柜,记者看到商场关于SK-II产品的声明,依然摆放在柜台的显要位置,但此柜台正在销售糖果巧克力产品。有关工作人员告诉记者,由于柜台长期闲置,目前暂时改卖其它产品,何时恢复上柜还不知道。

在金鹰国际购物中心记者看到,SK-II专柜的标识已经被商场严严实实地封了起来,根本看不出原来销售的是什么产品。难道该中心以后也不再销售SK-II产品了吗?对此,金鹰国际购物中心相关工作人员表示,“目前我们只是暂时将SK-II专柜封起来,公司还没有做出最后决定。”至于是否继续销售SK-II产品,她表示,之后会与SK-II宝洁公司进行商谈。

是否继续退货尚不明确

昨天,记者就SK-II产品退货问题打通了SK-II产品客户咨询热线,对此,热线的工作人员表示,对于已经签订退货协议的顾客,该公司会尽快将退款数额打到客户的账户上。而对于没有签订协议的顾客,目前公司的退货方案仍然在商议中,至于什么时候出台还不清楚。

【消费者心声】 风险低就是没危害?

“之前没有证实因为使用含有这两种金属物质的化妆品出现问题,不代表以后都不会有。”此前一直钟爱SK-II产品的苏小姐表示,“虽说危害风险比较低,可也不能说明没有危害,关系到‘脸面’的问题,我以后还是不敢再用了。”而消费者李小姐则对退货问题比较关心,“现在虽说产品得到澄清,但SK-II不能只顾着恢复销售,对我们消费者也总得有个说法。”

实习生 王瑞
快报记者 郑春平

南京开出首张强行乞讨罚单

一名乞丐强行乞讨被拘留5天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自今年3月1日起实施以来,南京市昨天开出了第一张因强行乞讨滋扰他人的治安罚单。一名从安徽来南京从事职业乞讨的男子,因多次在公共场所强行乞讨滋扰他人,被城管警察多次教育仍多次重犯,被南京市公安局城市管理警察支队一大队给予治安行政拘留5日的处罚。

堵住车门强行乞讨

据被滋扰的曹小姐介绍,昨天上午9时许,她和同事从新街口打车到南京火车站,到达目的地后,正当她们准备下车时,一名男乞丐飞快地跑过来,一手按住后门,一手按住前门,并用身体挡在后门上,念叨着听不懂的话,向曹小姐和同事伸手索

要钱物。

“我们不给钱,他就不让我们下车,就这样僵持了两三分钟,司机都拿他没有办法。”曹小姐说。随后她让司机开车,而这名乞丐居然要爬上出租车的车顶,司机吓得不敢开车,只好动员她们给他一些零钱。“可我们真的没有零钱。”5分钟过后,他仍然不罢不弃,趁他不注意时,曹小姐和同事推开车门,一路小跑,“原以为可以逃脱,哪想到他又追了上来,又是扯衣服又是拦路,跟着我们纠缠了十几米,直到附近巡逻的民警上前制止,我们才得以脱身。长这么大,还是头一次遇到这样的乞丐!”曹小姐说。

乞讨有本“生意经”

据南京城市管理警察支队一大队民警调查,该乞丐

名叫王得运,今年67岁,安徽人,原本依靠捡废品卖钱为生,近几年一直到处乞讨,并尝到了一些甜头。今年以来,他已经多次因为强讨恶要被公安机关发现,但其总是屡教不改,成了城管警察办公室里的“常客”。

当记者问王得运为何要靠乞讨为生时,他说:“卖废品太辛苦,乞讨赚钱又快又轻松。”说起强行乞讨,王得运还有本“生意经”,“我一般就找那种开私车和打车来的,他们都该有钱。我堵住车门,他们不能下车后,一般都会给钱,尤其是打车来的人,付了车钱都有零钱,不用从口袋里掏。如果是男乘客我就不会太纠缠,除了怕他们打以外,还怕他们报警,要是外地人不给钱就再跟一段”。

强行乞讨小心被拘

据民警查证,王得运今年以来,每天早上6点到下午6点准时到南京火车站出租车下客区乞讨,并通过拦车门、堵路、拉扯等方法向乘客强行乞讨,严重影响了公共秩序滋扰他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的规定,决定给予王得运行政拘留5日的处罚。

南京市公安局城市管理警察支队一大队负责人表示,强行乞讨之所以屡禁不止,就是因为很多市民通常在面对强行索要的不法行为时,或妥协给钱,或嫌麻烦匆匆走人。市民遇到这种情况应严肃拒绝,并拨打110报警。(文中人物系化名)

快报记者 李苏明
通讯员 李奇鸣 城警宣